

2000年3月21日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席上

政制事務局局長致辭全文

落實及推廣認識《基本法》

政制事務局其中一項重要的工作是協助香港特區政府其他部門在其工作範圍內落實《基本法》，遵照總體政策，向他們提供意見。今年正值《基本法》頒布十週年，政府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以及民間團體安排了多項活動，以紀念這個重要的歷史時刻。

發展與中央及其他內地部門的關係

2. 政制事務局另一項主要工作，是按照「一國兩制」的原則，與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政府部門發展及維持友好而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

3. 據統計，內地與香港特區的官方往來在過去一年更趨頻繁。1999年全年，兩地的官方接觸次數（以團數為統計單位）達 2,627 次，比 1998 年增長 29%。許多特區政府部門均和內地對口部門建立直接聯繫。兩地人員通過各種形式的交流，不但增進了相互認識，而且也在許多業務範疇內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基礎。

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

4. 另外，本局亦是特區政府與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之間的聯繫樞紐。過去兩年多以來，我們與公署建立了良好及有效的溝通渠道。我們會繼續與公署保持緊密的工作關係，並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協助各政府部門處理特區的對外事務。

選舉事務

5. 在選舉事務方面，我們建議在 2000 至 2001 財政年度向選舉事務處撥款約 4 億 600 萬元。其中包括個人薪酬 6,100 萬，部門開支 1,050 萬，以及選舉開支 3 億 3,450 萬。

6. 爲了籌備和進行第二屆立法會的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和換屆選舉，選舉事務處需要撥款增設約 140 個爲期不一的公務員職位，以及以合約形式聘用約 480 個非公務員員工。

7. 除新增人手的開支外，另一項主要支出爲選舉宣傳。爲鼓勵已登記的選民在選舉中投票，我們會舉辦一系列地區性及全港性的宣傳活動。此外，我們亦會預留撥款，爲候選人提供免費郵寄選舉廣告的服務。

8. 最後一個主要支出項目是進行選舉本身所需的開支，包括僱用萬多名票站及點票的工作人員、租用及佈置場地作投票和點票之用等。

政制事務局

2000年3月